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卓施金網有限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進行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ii)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及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TRASY GOLD EX LIMITED

卓施金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063）

**變更總辦事處
及
主要營業地點**

卓施金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香港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將由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起遷到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88 號 12 樓 1201 室。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非執行主席余錦基先生，執行董事鄧賜明先生及謝科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瑄因先生、王啓達先生及陳玲女士所組成。

承董事會命
卓施金網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錦輝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日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起計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 www.trasy.com 內刊載。